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
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1 年度第 11 号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等有关监管规定，现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在线”或“公司”）参与投资“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以下简称“本支持计划”）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委托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为泰康在线专户认购“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于2021年9月29日出资认购0.8亿元。本支持计划的债务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保利发展”）是泰康在线的关联方。本次关联交易类型为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根据投资金额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将按照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披露说明。

（二）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
------	------------------

融资金额	不超过 100 亿元，分期发行
初始债务人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项目公司
初始债权人	向保利发展及下属项目公司提供货物买卖、境内工程承包/分包等服务，并与保利发展签署《关于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的授权书》的特定供应商
资产服务机构	深圳盈佳信联科技有限公司
付款确认书出具人 (共同债务人)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期限	1 年
产品投向	用于受让特定供应商作为原始权益人基于基础交易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资产
增信措施	保利发展通过出具《共同债务人付款确认函》，对基础资产对应的应收账款进行债务加入，与原始债务人共同承担同等的付款义务
评级情况	外部评级：AAA 内部评级：共同债务人 A-，产品评级 BBB+

二、交易对手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保利发展为公司控股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截至目前，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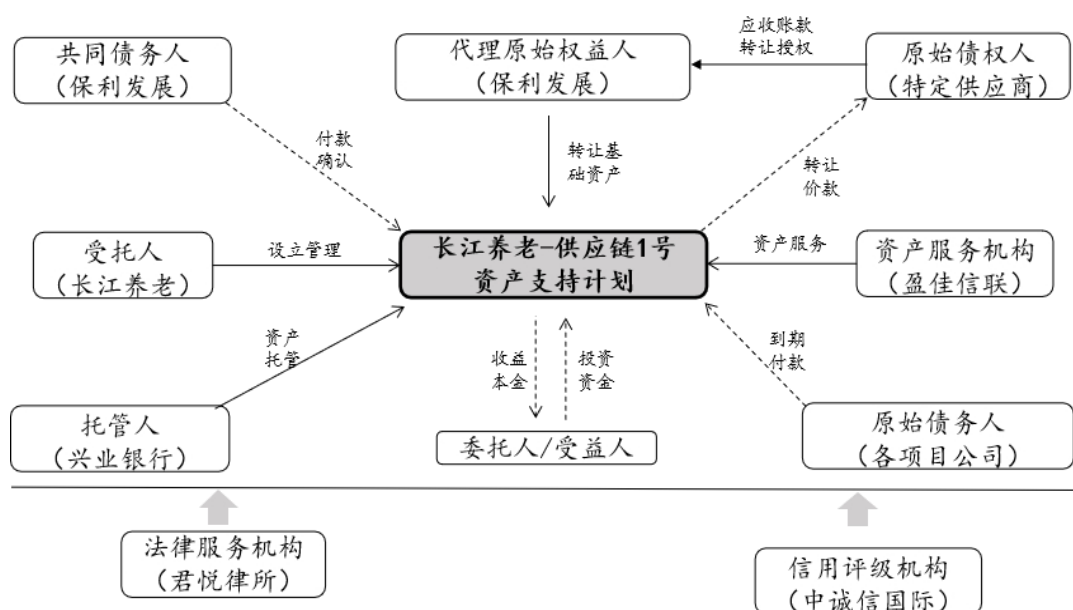
名称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41884392G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 30-33 层
法定代表人	宋广菊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932,675,162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土石方工程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酒店管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2年9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成立日期	1992年9月14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三、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一）穿透的交易架构图

本资产支持计划交易结构清晰，由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设立管理，保利发展作为共同债务人提供了强大的信用支持。交易结构图如下：



（二）交易目的

本交易的目的在于改善公司资产配置状况，提高投资管理效益。投资本支持计划可以为公司贡献低波动收益的资产，符合公司资产配置需求，满足公司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

（三）交易条件或对价

长江养老根据《募集说明书》等文件规定向机构合格投资者销售该支持计划受益凭证，泰康资产作为机构合格投资者参与购买支持计划受益凭证，各方按合法程序和公允价格进行交易。每份支持计划受益凭证的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按面值发行。泰康资产为泰康在线账户正常报量参与本投资计划，均按公允价格交易，并无其他特别对价约定。

（四）投资标的及基础资产情况

投资标的为长江养老-供应链 1 号资产支持计划，基础资产情况如下：

关于基础资产的形成：特定供应商基于基础交易合同，向保利发展下属各项目公司提供货物或工程服务，且相关货物交付/工程服务的完结经对应的项目监理单位、项目公司和特定供应商三方确认，达到项目公司确认的付款条件并同意付款，且由特定供应商向项目公司开立了增值税专用发票，形成应收账款债权的基础资产。

关于基础资产的转让：保利发展作为代理原始权益人与受托人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并由受托人长江养老通过设立本支持计划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特定供应商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资产，并按照《资产买卖协议》约定的计价规则，向特定供应商指定账户支付相应的购买价

款。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定价政策方面，公司在认购本投资计划的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定价依据方面，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认购协议等文件确定的本投资计划受益凭证面值进行认购，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或侵犯各自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目前评估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截至目前，公司与保利发展尚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除本次交易外，本年度与保利发展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0 元。

五、关联交易的内部审查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委托泰康资产进行保险资金的投资运用。保利发展同时也是泰康资产的关联方。本次投资决策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经泰康资产金融产品投资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产投会”）2021 年第 26 次会议决议通过。泰康资产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第 26 次产投会，现场审议了本次投资事项，产投会委员认为本投资计划各项要素符合监管规定，同意公司投资本投资计划。

2021年9月27日，公司以书面传签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及对公司、全体股东和保险消费者利益的影响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1年9月29日，公司以书面传签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投资长江养老-供应链1号资产支持计划重大关联交易》议案。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人数和比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本事项。

六、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4日